

一个人的地老天荒之
秋色连波
千寻千寻 著

一个人的地老天荒
之 千寻千寻 著

秋色连波

国际文化出版公司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秋色连波/千寻千寻著. —北京: 国际文化出版公司,
2010.5
ISBN 978-7-5125-0006-8

I. 秋… II. 千… III. 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IV.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0)第023745号

秋色连波

作 者 千寻千寻
责任编辑 李 璞
统筹监制 何亚娟
策划编辑 何亚娟 燕 兮
美术编辑 徐燕南
市场推广 张 蓉
出版发行 国际文化出版公司
经 销 北京国文润华图书销售公司
印 刷 北京市通州富达印刷厂
开 本 710 × 1000 16开
19.5印张 350千字
版 次 2010年5月第1版
2010年5月第1次印刷
书 号 ISBN 978-7-5125-0006-8
定 价 29.80元

国际文化出版公司
北京朝阳区东土城路乙9号 邮编: 100013
总编室: (010) 64270995 传真: (010) 64271499
销售热线: (010) 64271187 64279032
传真: (010) 84257656
E-mail: icpc@95777.sina.net
<http://www.sinoread.com>

目录 *contents*

开 篇 / 5

第一章 站在记忆的时空里他们再也不能靠近 / 15

第二章 我不是狐狸，我是蝎子 / 35

第三章 内心藏着魔鬼的人 / 56

第四章 我爱你，跟你没有关系 / 77

第五章 不可预见的结局 / 99

第六章 我想要和你在一起，哪怕是死去 / 116



目录

contents

- 
- 第七章 她如愿把自己埋了 / 132
- 第八章 要想人不知除非己莫为 / 155
- 第九章 这一世的爱情木已成舟 / 174
- 第十章 她奈何不了自己的心 / 196
- 第十一章 你让我情何以堪 / 218
- 第十二章 终于是完了，她的这一生 / 240
- 第十三章 我们是一家人 / 263
- 第十四章 我从来没有真正恨过你 / 283
- 尾 声 / 302



开 篇

为什么回忆起往事总是这么悲伤？

连波看着窗外庭院无边的秋色兀自出神，一进入初秋，日头就短了许多，才刚六点夕阳就已经落到西山那边去了。

远处的青山在暮色中呈现出一抹紫灰色的影子，五彩的霞光甚是绚丽。靶场那边的山坡上种着一排高大的银杏树，落了一地的叶子，在夕阳余晖的映照下，那些叶子金灿灿的，衬得整个山坡都是一片耀眼的金黄。

连波不由想起聿市大院围墙外的后山，不知道何年何月种的银杏树，有很多株，一到秋天漫天漫地都飞舞着金色的小扇子。朝夕最喜欢那些小扇子，经常拉他去后山捡，放到书页中夹着做成标本。无论是课本，还是她喜欢阅读的小说和诗集，只要翻开书页总能见到那样的小扇子，枯黄的叶面上，依稀还可以触摸到脆弱的纹路，有时候朝夕还会在上面写上很小很小的字……这些事回忆起来就像是昨天，可是却又那么久远，远到他此生再也无法触及。

三年了吧，他离开聿市离开大院已经三年。这三年里他到过很多地方，最后还是选择了在G省一个边陲小镇青州落脚，那里虽然偏僻了点，但因为靠近海岸视野非常开阔，每天看海听海，生活平静没有波澜。

樊世荣几次派人去接他回聿市，都被他拒绝。事实上，除了跟哥哥樊疏桐偶尔有些联络，他不愿意别人知道他的行踪。樊疏桐曾经去青州找过他，见了面，兄弟俩竟然无话可说，也就是那次会面，他才得知朝夕下落不明，樊疏桐发了疯似的找她，至今无果。连波倒是劝樊疏桐，不用找了，这世上的事就是这样，当你丢失某个人或者某段情缘后，任凭你寻到天涯海角也是寻不回来的。

“早知这样，就让你们在一起了。”樊疏桐那次去见他，在黄昏下的海边散步时，突然冒出这样一句话。

连波倒是一笑：“都过去了，还说这些干什么。”

当时正是涨潮时分，落日照在海面上，漾起碎碎的金浪。宝蓝色的天幕上，一缕



缕，一抹抹，全是绚烂的云霞。不时有海鸥鸣叫着掠过海面，在天空划下一道透明的印痕。连波望向天空，目光虚空，仿佛什么都可以进入他的眼睛，又仿佛什么都进入不了他的眼睛，还有心。樊疏桐微微抬头，久久凝视着他：“你还恨我是吧？”

连波回避他的目光，别过脸：“哥，我只是希望你好好活着。”

樊疏桐点点头，嘴角漾出一丝悲凉的冷笑：“你倒是跟老头子一样，都惟愿我活着，可是你们不明白，我活着的全部意义就是找她，带她回家。”他掏出烟和火柴，点上，火柴的光亮在他指间渐渐熄灭，他的声音莫名变得沙哑，仿佛是从胸腔里发出来的，瓮瓮似有回音。他说：“朝夕，我要带你回家。”

……

已经黄昏了，还不见樊世荣回来。连波并不想在山庄过夜，如果不是樊世荣打电话给他，要他来取样非常重要的东西，他根本不会上这儿来。

这里，是著名的疗养胜地，但不对外开放，是军队内部的疗养地。自然生态保护得非常好，群山围绕，山庄就掩映在一片幽深寂静的老林中，仅有一条道路通向山庄，且沿途都设有岗哨，外人绝难进入。沿着蜿蜒的山路前行，进入山庄领地后，最先看到的是个超大的靶场，据说以前是个训练场，专门训练特种兵的，山庄建立后改建成了靶场，用以军队内部演武练兵。经过靶场，翻过一个山坡，就是樊世荣所住的枫桥山庄了，这里依山傍水，空气清新，山庄后面还有一个天然的温泉池，很适合疗养身心。无论是清晨还是黄昏，深藏在密密山林中的山庄都笼罩着薄雾，总有小鸟轻盈地在雾中掠过，留下一串清脆的鸟鸣，仿如仙境。难怪樊世荣一住就是三年不走。

连波打量四周，他所处的客厅比聿市大院的那个宅子更为宽敞，进门的左侧就是整面的落地窗，清一色的白色纱帘在风中微微拂动，乌木地板擦得能照见人影。沙发对面有个红木搁架，放的多是各类文选及军事书籍，中间摆着一尊白色的伟人雕塑，屋子里的气氛一下就肃穆起来。再看墙上，也都挂着周总理和一些名将的肖像，跟聿市大院的宅子里一模一样，如果不是茶几上摆着的一瓶鲜花，很让人误会时空还停留在六七十年代。连波盯着那花，心想应该是珍姨插的吧。

正想着，珍姨捧着一盘糕点从厨房里出来了，笑吟吟地搁到茶几上，她习惯性地用白围裙擦着手说：“别站着啊，都坐了一天的车，不累啊？快过来吃枣糕，以前你最爱吃了，刚做的，又软又香。”

三年不见，珍姨好像更年轻了，可能跟长住山庄有关，作为樊世荣的贴身保姆，她也跟着疗养了三年。而事实是，珍姨现在已不单单是保姆，她在半年前和樊世荣领了证，成为樊世荣的第四任妻子。



陆蓁去世后，樊世荣曾表过态不再续弦，但现实由不得他，珍姨到底是女人，跟他同吃同住，长年生活在一个屋檐下，难免让人不往坏处想，最后索性以夫妻之名生活在一起。这还是常惠茹提议的，说人老了总要有个伴，阿珍虽说没文化，可毕竟伺候了樊世荣这么多年，知根知底，形如一家人，还不如把婚结了名正言顺地在一起，免得被人嚼舌根。樊世荣开始还不同意，说他发誓不再续弦的，他命里克妻，不想再作孽。偏巧那阵子他大病，阿珍不分昼夜地伺候在床边，端屎端尿，给他擦身子，给他熬汤煲粥，他纵然是铁石心肠也被感动，而且他现在的身体越来越不好，如果他撒手走了，阿珍必定无依无靠，给她一个名分，日后她也好安度晚年。

事情就这么定了下来，但樊世荣没有举行婚礼，很低调地在山庄摆了桌酒席，蒧振洲夫妇做证婚人，他和阿珍就这么成了夫妻。婚后的生活跟婚前没有任何区别，阿珍依然尽心尽力地照顾着樊世荣的饮食起居，她朴实惯了，纵然成为首长夫人也没有觉得她的生活该有什么改变，且两个人在一起这么多年，在感情上早就是一家人了。她还是整日系着围裙在厨房里忙活，盯着樊世荣准时吃药，不准他抽烟，不准他晚睡，每天早上还会陪他到院子里散散步什么的。

这样的生活，阿珍觉得很满足。唯一不适应的是，每次樊世荣的部下过来探望，见着阿珍就敬礼，报告前报告后的，让阿珍战兢不已。

当惯了老百姓，突然成了首长夫人，阿珍觉得很不自在，诚惶诚恐。

“珍姨，首长还要多久回来？”连波眉头紧蹙地在沙发上坐下，随意地拿起一块枣糕，闻着就觉得香，吃起来更是甜软无比。

阿珍在连波对面的沙发坐下，仿佛闲不住，随手就拿起一件毛衣织起来：“甯急，会回来的，今儿几个老战友过来，你爸带着他们去靶场了。你爸呀，几天不摸枪就不舒坦，去靶场比去医院还勤，黄医生打了几个电话来要他过去复检，他就是置之不理。你也别急着走，你爸已经叮嘱我了，要留你住下来……”

“不，珍姨，我还有事呢。”连波一听这话就急了。

“能有什么事啊？难得来一趟，多住几天。”阿珍就像看着自己的孩子一样，慈爱地看着连波说，“你该知道的，你爸老了，身边除了我没有别的亲人，桐桐……一次也没来过，你来了，就多陪他几天吧。”说着放下毛衣，深深地叹口气，“人老了，总是希望儿女都在身边，你爸已经到了这岁数，多体谅下他吧，将来你们到他这个年纪的时候，也会跟他一样日日夜夜盼着孩子过来看看……”

连波低下头，没有说话。

“桐桐……还好吧？”见连波不吭声，阿珍犹豫着终于还是开了这个口，到底是自己拉扯大的孩子，她最惦记的就是樊疏桐。



连波抬起头，表情淡淡的，透着不露痕迹的冷漠：“我也很久没见他了，应该还好吧，哥那么有本事，在哪儿都不成问题的。”

“那就好，那就好。”珍姨这才放心地点点头。

暮色越来越重，夕阳的余晖透过高大的窗子斜斜地照进来，将窗外的树影也拉了进来，印在乌亮的木地板上，轻轻摆动。

满屋似乎都有飒飒的风声。

珍姨轻柔的絮语忽近忽远，连波并没有很认真地去听，只觉无限温软的微风中，四周静得仿佛能听见自己的呼吸。空气中有冷冽的花香，是菊花，抑或是桂花，分辨不出来。连波茫然四顾，莫名有些神思恍惚，心里像堵着什么东西一样难过。

有那么一瞬间，他几乎想起身就走。

一刻也不想待在这儿。

他是真不想来见樊世荣，说不清缘由，就是不想见到他。可是他又知道父子间始终是避免不了这场面对面的谈话的，他当然更知道他就是跑到天涯海角，也逃脱不了老爷子的目光，世界这么大，首长的目光无处不及，三年前他在去往北京的途中曾中途私自下车，试图甩开那些人，可是未能成功，很快他就被军部的人盯上了。

连波至今仍很难形容当时的情景，他从来没有受过如此待遇，军部为免他再次逃跑，竟用专机将他直接“护送”到北京，并且二十四小时派人跟着他。本来公派出国是很正常的事，可是那般兴师动众，让连波觉得他是个囚犯，他并没有做错什么，他究竟做错了什么，要陷入如此境地！他一直不能去想那些天他是怎么过来的，每到夜深人静时，那些模糊的零乱的碎片，仿佛海啸，排山倒海而来。不，不，那不是海啸，而是地震，是一次天崩地裂的地震，这世上所有的信念和真理都垮塌下来，把他埋在阴暗的废墟底下，永世不得翻身。他的自尊被碾得粉碎，他的灵魂永远被囚禁，没有光明，没有未来，仿佛这世上所有的灯都熄灭了，他再也看不到一丝一缕的光明和希望，他什么都不剩了，他还剩下什么？

而今，首长要跟他面谈，还有什么好谈的？

他自知不是首长的亲生子，所以在关键时刻，首长逼他放弃，逼他远走，从前首长对他的百般宠溺瞬间化成了虚无。

关键时刻，首长还是只顾着亲生子。

其实这无可厚非，当年生父蒙冤不就是因为救了自己的亲生儿子吗？纵然是军人，但血脉这个东西是根深蒂固的，假不了的，所以无论是生父还是养父，都会那么选择。换作连波自己，他也会这么选择。所以他并不恨樊世荣，即便有恨，也不是因为这件

事，他只是不想跟这个家再有什么牵连，他本就不属于这个家，是母亲当年将他带过来的，母亲去了这么些年，他跟这个家早已没什么牵绊。

三年前他被军部的人带去机场，准备护送他上飞机飞往国外，他们没有走常规通道候机，而是直接将他送到了登机口。

连波显然有准备，趁着他们疏忽夺过警卫腰间的枪，直接对准自己的太阳穴，他一点都不慌。真的，不慌。

“回去告诉首长，如果他执意送我走，我就死在这枪口下。我答应了不去找朝夕，我答应了他为什么还逼我？如果我死了他才放心的话，那么我现在就可以死，你们把我的尸体抬回聿市，看他还放不放心！”

“连波同志，请冷静！”

“让开！我不想伤着人，我只想安静地去我想去的地方！”连波额上的青筋一根根暴起老高，眼睛也像要噬人一样，他从未如此凶悍，从未如此绝望，一个人也唯有被逼到了绝境，已经无路可走了，他才会那么拼死地挣扎。

军部的人试图靠近他：“连波同志，首长是为您好。”

“滚开！”连波怒吼着，只觉心里腾起炽烈的火焰，他整个人都似成了灰烬，全身却是冰冷的，再无一丝暖意。这个世界如此冷漠，不会有人给他一丝的暖意！他一手拿枪抵着太阳穴，一手指着那些人：“让开，不然我就开枪！”

没有人敢拦着他的道。

他是首长的儿子，若有半点闪失，不是那些人可以承担得起的。那一刻真是惊心动魄，连波已经做好了扣动扳机的准备。他虽然是文艺兵出身，以前极少摸到枪，对枪的概念远不及对笔的了解，他也知道扣动扳机的后果，但他什么都顾不上了，那一刻他是真的想死。想死！

僵持了十来分钟，连机场保安都被惊动了。黑压压的人群包围住了连波，军部的人忙出面跟机场方面协调，连波才得以安然离开机场，他将枪还给警卫时说：“别跟着我，如果让我发现你们还跟着，我随时都可以死！”

“连波，你还恨着我吧？”

三年后的此刻，樊世荣在书房开门见山地问连波。那语气和神态跟他的儿子樊疏桐如出一辙，不愧是父子。

从进门到现在，无论樊世荣怎么没话找话，嘘寒问暖，连波的表情始终是淡淡的，连笑都很勉强，而且始终回避着他的目光。樊世荣显然从连波的脸上看到了隔阂，沉默片刻，终于说：“到我书房来吧。”说着自顾起身，背着手进了书房。



到底是军人出身，不喜欢拐弯抹角，樊世荣直截了当地问连波是否还恨他，连波脸上保持着无风无浪的平静：“我谁都不恨。”

“可你进门到现在，没有喊我一声‘爸爸’。”樊世荣盯着连波，目光悲凉而痛楚，他曾经视同己出的养子竟然也是这般冷漠地对待他。

连波说：“我爸爸很多年前就死了，首长您知道的。”

樊世荣只觉脑袋嗡的一声响，仿佛中了一枪。

这话再明白不过，这个孩子已经不再把他当做父亲。他那么爱他，他对他的爱一点也不比梧桐少，可是到头来还是落到父子相离的地步。樊世荣喘着气，眼眶蓦地通红：“这么说，你不会再叫我‘爸爸’了？”

“我刚才已经说过了，我爸爸早就死了。”

恩断义绝！

樊世荣噙着嘴唇，语不成句：“连……连波，你怎么可以这么对我，纵然爸爸自私过，可你哥当时那个样子，你要我怎……怎么做？”他指着自己的胸口，“你说，如果你是我，你会怎么做？你是个善良的孩子，从小你跟梧桐的感情就好，跟亲兄弟没区别，难道你能眼睁睁地看着你哥受刺激然后死掉？作为一个父亲，还有什么比看着自己的孩子死掉更痛苦的事……”

“别说了，首长。”连波扭过脸去，闭上眼睛。四下里很安静，窗外风声轻微。连波听着那风声，深层的痛楚从未如此清晰，他听到自己的声音疲惫而无力：“为什么还要说这些，现在说这些还有什么意义，我好不容易才都忘了的。”

“好，我不说，我不说。”樊世荣是真的老了，两行清泪顺着眼角凄凉地滴下，“可是连波，爸爸宁愿你恨我，也不愿你将来恨自己，我是说如果梧桐真的……真的去了的话。孩子，你还年轻，你不会知道一个人痛恨自己是什么感觉，那种恨，那种恨……”樊世荣再次指着自己的胸口，“就像是恨不得一枪把自己结果了，我就是把自己结果了都不能赎完我对梧桐犯下的罪，是我作的孽该我承担，我不怨任何人。但我不能让你走爸爸的老路，尽管你也喜欢朝夕，可是你们已经闹到了那分上，总要有一个人退出，如果不让你退出，将来你会恨死自己的，你明不明白？”

“你永远不知道我因为什么而恨你。”连波突然冒出一句。

“……”

“不是因为哥的事，不是……”连波恍惚着摇头，“我知道您当时那么做没有错，我不是一个不明是非的人，您不知道，您真的什么都不知道！”

“孩子，爸爸做错了什么让你这么恨，你不能直说吗？”

连波的眼睛盯着墙壁，不吭声。

樊世荣蹙起两道浓眉，目光探照灯似的在儿子脸上扫来扫去：“连波，你有什么事情是爸爸不知道的吗？”

米黄色的墙壁仿佛能摄人灵魂，连波盯着墙壁，目光仿佛穿透了墙壁，不知道落哪儿去了。他冷着脸还是沉默不语。

“咱父子俩都谈到这分上了，你有什么不能说的？”樊世荣几乎是在哀求。他这一生铁骨铮铮，从来没有对谁低三下四过，可是临到晚年却在儿子们面前再三低下自己高傲的头，如若将父子较量比作战场，他是彻底败了这场仗。

空气在父子间无声的较量中膨胀开来……

连波直视着樊世荣：“你真的想知道？”

樊世荣点头：“就算这辈子再也听不到你叫我爸爸，至少应该让我知道原因吧，你枪都掏了，还怕扣动扳机吗？”

“你是怎么得到我妈妈的？”

“什么？”

“我问你是怎么得到我妈妈的，你心里该有数吧？”

“连波……”

“所以我恨你。”

樊世荣哑然，半晌不知道怎么应答。

“连波，我想你是不是对我有什么误会？”樊世荣上下打量着儿子，非常的诧异，他从来不知道连波会因为母亲而记恨他，任缪玉去世多年，连波该恨了他多少年啊？可是他外表上从来没有表露过……樊世荣不由倒抽一口凉气。

连波的表情倒是很平静，可能是恨了这么多年，已经心如止水，他淡然道：“我看过妈妈的日记，在她还没有去世之前就看了，不是有意，是无意看到的。你怎么得到我妈妈的，一定要我在这里说出来吗？”

樊世荣表情坦然：“你可以说，我樊世荣自认一生光明磊落，没有什么不可以摆在桌面上说的。”

“是吗？”连波拖长着声音，语气极端的不屑，“那我父亲为什么蒙冤那么多年不能翻案？您当时就是我父亲所在部队的首长，而我妈妈又是同一个部队文工团的演员，您不可能不知道我父亲的事，明知道他是冤枉的，为什么压着他的报告，不还他清白？我就直说吧，您是故意的！”

“故意的？”樊世荣愕然，不明所以。

“是的！妈妈在日记里都说了，我父亲出事，是您亲自批的请示将他逐出部队，我



妈妈去找过您，结果您避而不见，就传了一句话，公事公办。可是明明那么大的冤情，你们也派人去调查过，为什么不能还我父亲清白？太难听的话我说不出口，首长，在我父亲出事您跟我妈妈有过什么样的接触我并不知道，妈妈在日记里没有交代，但我知道的是，我父亲的冤案是在我妈妈答应嫁给您后平反的，这说明什么？”

连波素来温和，文质彬彬，甚少这般咄咄逼人，一字一句清晰有力：“原来我以为是我在报上发表的那篇文章起了作用，看了母亲的日记后才恍然大悟，首长，对此您有什么解释？我妈妈因为什么嫁给您的，您真的以为可以隐瞒到底？”

樊世荣终于听明白了，瞪大眼睛，好像连呼吸都要停止：“连波，你妈妈跟你说了什么，让你这么误会我，我是这样的人吗？虽然你父亲的事的确是在我跟你妈妈结婚前夕翻案的，但这不能说明我以此作为交易来让你妈妈嫁给我，连波，你不能这么误会我，我跟你妈妈结婚是寇海的妈妈常惠茹牵的线，这个你可以去问她……”

“我不需要问！你怎么娶的她已经不重要了，重要的是你得到她后并没有珍惜，你对她的冷漠我全看在眼里，在她临终的头两天你还在地开会，后事一办完你又出门，不到两年你又娶了陆阿姨！你不爱她，还害了她，所以我恨你！只是妈妈从小就教育我，要学会爱和宽容，不要跟人记仇，否则就会活得很孤独。可是我错了，我纵然把你当父亲，你也没有把我当儿子，否则你不会那么逼我，我都答应了退出，你还非要把我送到国外去，如果我是你的亲生儿子，你会这么做吗？你会吗？！”

“天哪！”樊世荣捶着膝盖，样子痛不欲生，不停地摆着头，“你就是这么看我的吗？连波，我有没有把你当儿子，你难道感觉不出来吗？你来我们家也这么多年了，我一直视你为已出啊，天地良心，连波，你怎么可以这么误会我……”

“是误会吗？如果不是因为三年前你那么逼我，我原本不会提起这些事，是妈妈不要我放在心里的，她不希望我因此过得不开心，她希望我能对你宽容，可是我对你的宽容的后果竟然是你要把我往死里逼，首长，换作是你，您会恨吗？”

“不，不，连波，这是误会！我承认跟你妈妈结婚后，因为忙于工作忽略了她，但我以我的人格担保，我没有用你说的那种手段让你妈妈嫁给我，我是一名军人，战场上从尸体堆里爬过来的，我懂得什么是尊严！你这么误会我，不仅是对我人格的侮辱，也是对我身为军人的侮辱……”

“可你置我的尊严不顾！”连波打断樊世荣，深陷的眼窝里迸射出对自我的悲悯和对面前这个人的不可宽恕，“您把我当囚犯一样押到北京，如果不是我反抗，可能我已经被押到国外去了，这辈子都回不来了，试问我的尊严又在哪里？我也是军人出身，我并没有做错什么，您却把我的尊严践踏成泥，您还好意思跟我谈尊严？”

直到这一刻，樊世荣终于明白什么叫天天不应叫地地不灵，他颤抖地抬起手，

跟连波解释：“我当时送你去国外只是想等事情平息后，再接你回来的，并没有打算把你永远留在外面，我答应过你母亲，要对你负责的，连波你要相信我！”

“不要提起我妈妈！”连波仿佛胸口憋着一口气，突然扬高声音，“您不配提起她！您娶了她又不珍惜，您对她做了那样的事，您有什么资格提起她？”

“连波！我对你妈妈做了什么，让你这么咄咄逼人？该说的我都说了，你理智点行不行？”樊世荣的脾气也来了。

“您自己心里有数！”连波的狠劲这时已表露无遗，从小到大他都是个温顺的孩子，跟长辈说话从来都是恭敬有礼，何以变成今天这个样子？

樊世荣一动不动地坐在沙发上，仿佛成了一尊千年化石，连眼珠都不动了，像是死了。他宁愿自己死了，也比面对突然变得陌生的儿子要强，他还是无法相信眼前的事实，这个从小温顺如羔羊的孩子何以捅他最深的一刀？

桐桐的恨都写在脸上，连波的恨却藏在心里。一藏就藏了这么多年。樊世荣只觉背心冷汗涔涔，深层的寒意直达指尖。

“连波，算我低估了你，我一直以为你心地善良，心胸开阔，不想你是个这么会隐藏的人。你是个人才，如果你在安全部门工作，你绝对是个人才。”

“别把我说得跟个特务似的，我变成今天这个样子都是您逼的！”

“那你到底还知道什么？”姜到底是老的辣，樊世荣历经战场，很会分析形势，他料定连波还知道些事情，不然不会这么理直气壮地跟他对抗。

果然，连波嘴角牵出一丝冷笑：“首长，看来您还是心里有数的，这已经很不容易了，那我就直说好了，您只是把我妈妈当替代品，对不对？”

“替代品？”樊世荣吓了一跳。

“是的，因为她长得很像您的一个故人，这就是您娶她的原因。而您后来跟陆阿姨结婚也是因为她长得像那个女人，您以为大家都不知道，因为没有人见过那个人，可是我妈妈见过，是一张您私藏的照片，就是因为那张照片使您对我妈妈翻了脸，一直到她闭眼您都没给过她好脸色，而且……”

樊世荣怒极反笑：“而且什么？”

连波不说话了，直直地看着他。

“说啊，而且什么？”

“您真要我讲？”

“你还有什么不能说的吗？”樊世荣瞧着连波，像是从来不认识他一般，父子俩走到这一步，他知道已经没有挽回的余地了。

连波回答道：“我怕您听了，承受不住。”

“谢谢，你还算有点孝心，不过你还是说出来吧。”樊世荣从剧烈的疼痛中缓过神，喘着气，拉起两道浓眉，“今天你不说出来，早晚你还是会说，早晚都是一枪，我樊世荣戎马一生，活了这么大把年纪，难道还怕了你一个后辈‘举枪’不成？”

连波忽然就释然了，目光凝成火星似的一点，在樊世荣的脸上来回上下地跳动，他笑了笑，终于扣动了扳机：

“您好像不只疏桐一个亲生儿子吧？”



一个人的地老天荒

之

秋色连波



第一章 站在记忆的时空里他们再也不能靠近

回市区的时候，天已微黑，这里是近郊，路上几乎没有别的车子。连波坐在军部的专车上，一句话也不说，只出神地看着前方。沉沉暮色中，车窗外的路灯仿如流星般迎面扑来，在车窗玻璃上划过一道道奇怪的光影，迅疾呼啸而过。

连波拒绝在山庄过夜，执意要住军部设在市区的招待所。

樊世荣也没有留他，随他去。

一直到连波走出山庄，樊世荣都没有再朝他看。阿珍不知道发生了什么，眼泪汪汪地看着连波消失在山庄的暮色中，又不敢问樊世荣，只能撩起围裙不停地拭泪，直到吃晚饭的时候，阿珍小心翼翼地敲门进去，轻声说：“你们爷俩有话好好说，都这么久没见面了……”

“他已经不是我儿子了，阿珍。”书房就开了盏壁灯，灯光昏暗，樊世荣整个人陷在黑暗中，看不到脸上什么表情。

末了，又补充一句：“他从来就不是我儿子，是我错了。”

“你们不用这么麻烦的，首长不是我父亲。”

连波也这么跟送他回市区招待所的军官说。因为军官觉得委屈首长的儿子住招待所很怠慢，想安排他住市区最好的酒店。连波拒绝了，他绕着房间走了圈，连卫生间都看了看，似乎很满意。房子虽说年代久远，壁纸都褪色了，但是很宽敞，房间里配着简单的家具，两张床和一个柜子，靠窗还有一个写字台，窗帘看得出来是新换的，绿色的格子条纹面料，一下就让屋子里“绿意盎然”。

这已经很好了，比起他曾经在旅途中住过的地下室和大通铺，这都算奢华了。自从经历三年前流亡一样的生活，他对生活的要求已经降到了最低，有地方睡，能吃饱饭就很满足了。他现在在G省的一个边陲小镇教书，是所民办小学，工资少得可怜，每月才两百来块钱，可是看着孩子们天真的笑脸，他很满足。

镇上的人包括学校的人都不知道他的身份，当时学校刚好贴了告示招教师，他看到告示就毛遂自荐去学校应聘，校长姓杨，只看了他填的一份表格就录用了他，因为他的字太漂亮了，写得这么一手漂亮的字，说没文化那就是假话。因为是民办学校，待遇低，很多当地有点文化的年轻人宁愿去外地打工，也不愿意留下来教书，连波能主动送上门，杨校长真是喜出望外。

全校的教职工，包括厨房烧火的老刘，总共才五个人，连波不仅教语文，还教数学、美术、音乐、体育等好几门课，而且还是教一到五年级，非常辛苦。杨校长和另外两个年轻教师也兼了好几门的课，大家似乎都不是为着两百来块工资留下来，而是因为喜欢这群孩子，孩子们求知的眼光让他们舍不得走。